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5662—85

---

## 轴向吸入离心泵 (16bar) 标记、性能和尺寸

End-suction centrifugal pumps (rating 16 bar) —  
Designation, nominal duty point and dimensions

1985-11-25发布

1986-09-01实施

---

国家标准局 批准

# 轴向吸入离心泵 (16bar) 标记、性能和尺寸

## End-suction centrifugal pumps (rating 16 bar) —Designation, nominal duty point and dimensions

本标准适用于最高工作压力等级为16 bar\* 的轴向吸入离心泵。

本标准等同采用国际标准ISO 2858—1975《轴向吸入离心泵 (16 bar级) 一标记、额定性能点和尺寸》。

注：工作压力系泵在允许工作范围内，包括吸入压力的排出压力。

### 1 标记

泵的标记由三部分数字组成，第一部分表示吸入口直径，第二部分表示排出口直径，第三部分表示叶轮名义直径。

标记示例：

吸入口直径80 mm、排出口直径50 mm、叶轮名义直径250 mm的离心泵标记为80 - 50 - 250。

### 2 性能和尺寸

泵的设计点性能和外形尺寸应符合图1和表1的规定。未规定的形状和尺寸，以经规定程序批准的图样为准。

所有配管接头的螺纹孔应按GB 5657—85《单级单吸清水离心泵 技术条件》的附录C(参考件)非螺纹密封的管螺纹制造。

泵的旋转方向，从驱动端看为顺时针。

流量、扬程的推荐范围如图2所示。

泵的外形尺寸极限偏差应符合图3和表2的规定。

### 3 水静压试验

水静压试验压力应为工作压力的1.5倍，但不超过24 bar。冷态试验压力与热态工作压力的关系应由制造厂家和用户共同商量。

\* 1 bar = 0.1 MPa。